

## 五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广西壮族自治区商务厅）的（第六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广西主题馆整体设计搭建、展品布置运输、后勤服务项目目标项二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第六届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广西主题馆整体设计搭建、展品布置运输、后勤服务项目目标项二）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广西晶智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8人，营业收入为9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7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本公司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公章）：广西晶智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3月29日